

新洲区 2023 年中央渔业发展补助资金拨付公示

2023 年,中央直达我区渔业发展补助资金 285 万元,主要用于水产品初加工和冷藏保鲜项目建设。项目经申报、审批和验收,现拟向项目建设单位拨付项目资金。

一、项目实施单位:武汉中汤湖食品有限公司

二、项目投资要求:按照项目补助上限不超过项目总投资 30%的原则,以项目下达补助资金 285 万元计算,项目实施单位用于项目建设的总投资必须达到 950 万元以上。

三、项目结算审核情况:项目工程经第三方结算审核,审定资金为 952.25 万元。

四、项目验收情况:2023 年 12 月 29 日,区农业农村局组织对该项目进行了整体验收,认为项目实施单位按项目实施方案全面完成了项目建设内容和任务,项目绩效目标完成较好,验收合格。

五、资金拨付额度。该项目前期已按完成投资比例拨付项目补助资金进度款 86 万元,现拟向项目实施单位拨付项目补助资金尾款 199 万元。

六、公示期限:7 天(从公示之日开始计算)

凡对项目资金拨付有异议,请在公示期限内按以下方式反馈:

联系地址:区农业农村局 311 室

联系人:朱建军

电 话:027—86936018

武汉市新洲区农业农村局

2024 年 1 月 15 日